

江西师范大学历史学文库·博士文库

魏晋南北朝 中间地带研究

陈金凤 著



文学
天津古籍出版社
丛者

XUE ZHE WEN CONG

K235.77

10

魏晋南北朝中间地带研究

陈金凤 著

天津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魏晋南北朝中间地带研究/陈金凤著.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5. 5

ISBN 7 - 80696 - 215 - 8

I. 魏... II. 陈... III. 中国—古代史—研究—魏晋南北朝时代 IV. K235.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2605 号

魏晋南北朝中间地带研究

陈金凤/著

出版人/刘文君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天津市蓟州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7.75 字数 200000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 - 80696 - 215 - 8

K·304 定价:15.00 元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间地带	8
第一节 南北分裂、对峙形势与“中间地带”的界定	8
第二节 地理因素与中间地带	16
第二章 三国时期的中间地带之争	24
第一节 蜀魏战争中的汉中和陇右	24
第二节 魏蜀东三郡之争	40
第三节 吴魏战争中的江淮、江汉和荆州	47
第三章 中间地带与东晋守国	65
第一节 东晋守国的形势与战略	65
第二节 淝水之战所见东晋中间地带战略	73
第四章 南北朝中间地带的争夺	
——以宋魏淮北之争为中心	80
第一节 泰始之乱前的魏宋淮北之争	80
第二节 宋失淮北——以薛安都降魏为中心	89
第三节 北魏对淮北的经营	92
第四节 刘宋失淮北与南北朝政治、军事形势	99
第五节 附论一：南朝武力内耗与中间地带的消失	103
第六节 附论二：南朝时期中间地带人口之争	108
第五章 荆襄地区与南北政局	115

第一节	荆扬之争、荆雍之争与中间地带	115
第二节	齐、梁时期南北政权对雍州的争夺	135
第三节	后梁政权与南北朝晚期政局	147
第六章	仇池立国与中间地带	155
第一节	地理因素与仇池立国基础	155
第二节	南北争夺形势与仇池外交	160
第三节	仇池政局与立国精神	166
第四节	仇池立国的军事战略	170
第七章	三国时期中间地带少数民族之争	176
第一节	魏蜀争夺氐、羌	176
第二节	魏吴争夺祖中夷(蛮)	179
第三节	吴、蜀、魏(晋)争夺武陵、建平与宜都蛮	182
第八章	南北朝时期的蛮族与中间地带的争夺	188
第一节	北附蛮人与中间地带的争夺	189
第二节	南朝蛮人与中间地带的争夺	198
第九章	中间地带的经济考察	205
第一节	中间地带的农业经营	205
第二节	南北经济交流与中间地带	219
结语		233
主要参考文献		237
后记		243

引 言

古典名著《三国演义》开篇“话说天下大势”，将西周末期至三国时代的历史概括为“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其实，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概括了中国历史的“大势”。尽管统一（“分久必合”）是中国历史发展的主要趋势^①，但分裂（“合久必分”）也在中国历史上占据相当长的时期。有的研究者甚至认为：“对中国而言，分裂、分治的时间是主要的，统一的时间是短暂的；对中原王朝而言，统一的时间略少于分裂的时间。”^② 中国历史上的“分裂”无疑是值得关注与研究的。

中国历史上的分裂形势，有的时期表现为东西对峙，有的时期表现为南北分裂，此外还有三国鼎立乃至多边分立的特殊情形。就南北分裂而言，在中国历史上主要有两种情形：一种是中原内地农耕社会与北方游牧民族之间的对立，二者大抵以长城为界，长城南北是双方的主要交兵地带；另一种则是内地农耕社会内部的南北对立，二者多以秦岭、淮河一线为界。后一种形式的南北对立，萌芽于春秋战国时期的南方楚与北方中原诸侯的对抗形势，而在

① 葛剑雄：《统一与分裂》，三联书店 1998 年，第 100 页。

② 葛剑雄：《普天之下》，吉林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41 页。当然，主流观点则认为，中国历史时期是统一多于分裂的，他们统计出，从前 221 年秦统一到 1911 年清灭亡，约 63% 为统一时期，见陶德麟主编《社会稳定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9 年，第 170 页。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的历史中一再形成。其中三国时期曹魏与孙吴、刘蜀之间,蜀灭亡后晋吴之间,东晋南朝与十六国北朝之间(东晋对五胡十六国;宋、齐对北魏;梁先对北魏,后对东、西魏;陈先对北齐、北周,后对隋)、南宋与金、元之间,都曾维持较长的南北对立局面。

魏晋南北朝时期,在中国历史上以分裂、动荡、混乱著称,其时,南北政权之间沿秦岭、淮水(江淮)一线的对峙与争夺十分引人注目。史学界历来比较注重对这一时期割据政权的研究,联系地域探讨“分裂”的论著不胜枚举,如冀朝鼎《中国历史上的基本经济区与水利事业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一书中曾论及我国历史上(包括魏晋南北朝)统一与分裂的经济基础。史念海《河山集》[四](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从军事地理角度对陕西、关中在分裂、割据及统一中的作用作了探讨。毛汉光《中国中古政治史论》([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0年)拓展陈寅恪先生“关陇”理论,就中古时期核心区、核心集团作了细致的研究。已有的研究成果,多关注割据政权的核心区域,对于各政权之间的相互交错地区、军事争夺与对峙地区虽有研究^①,但总的说来关注相对较少,至于把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争夺、对峙地区作为专题研究对象,就更少见了。其实,这些地区由于其地理位置的特殊性,无论政治、军事,还是经济、文化、民族关系都带着它自己显著的地域特色,非常值得我们关注。对这种地域特色的揭示,或许可以从一个特定侧面认识、了解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历史,加深对当时复杂的社会情形的理解。

① 如侯甬坚《区域历史地理的空间发展过程》(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5年)就秦岭山地对魏蜀的军事斗争的影响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另有毛汉光《中国中古政治史论》(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0年)“第四编北朝东西政权之河东争夺战”,史念海《论我国历史上东西对立的局面和南北对立的局面》(《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2年第1辑)、李万生《河南之地与三国之争》(《中国史研究》,1998年第3期)等文。

本稿在积极学习与汲取前辈时贤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试图对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政权相互争夺与对峙的区域,即本文所称的中间地带,进行比较系统、全面的研究,其中主要探讨以下几个问题:

(一)“中间地带”概念的界定。关于此期各政权之间相互对峙与争夺的地域,以往的有关研究虽有涉及(详见本文第一章),但迄今为止尚无严格的界定,所谓“前沿地带”、“边境地带”等概念,似不能充分地体现这些地域的特点。因此,确立“中间地带”概念是本文首先要解决的问题。

(二)军事斗争与中间地带。中间地带的出现与消亡和当时的军事斗争紧密相联,不妨说,中间地带即是军事斗争的产物。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之间的军事活动绝大多数围绕中间地带展开,魏晋南北朝战争的历史,在一定意义上就是中间地带争夺的历史。学界虽没特别指明,其实对此多有研究。仅专门的军事史著作就很丰富。如武国卿《中国战争史》(金城出版社,1992年)有关分册,张文强《中国魏晋南北朝军事史》(人民出版社,1994年),朱大渭、张文强《两晋南北朝军事史》(军事科学出版社,1998年),台湾“三军大学”1972年编著完成的《中国历代战争史》[第三至第六册](军事译文出版社),等等。研究的论文则是不胜枚举,在此不多述。本稿重点则在于:(1)通过对魏晋南北朝南北战争的考察,确立研究的对象“中间地带”;(2)分析、研究中间地带与魏晋南北朝军事斗争的关系。如针对中间地带的特点,南北双方都有较为系统的攻防思想与措施。这方面可资参考的研究成果有何荣昌《略论六朝的江防》(《六朝史论集》,黄山书社,1993年),简修炜、庄辉明《东吴的基本国策与孙权的战略谋略》(《学术月刊》1991年第2期),李正清、陈玉屏《试论诸葛亮的军事战略思想》(《诸葛亮研究》,巴蜀书社,1985年),黎虎《崔浩军事思想述论》(《北朝研究》1990年第3期)等等。关于地理形势与中间地带的军事斗争的关系,可资参考的论著也不少,如叶

聚森等《徐州与六朝》(见《六朝史论集》)、傅乐成《荆州与六朝政局》(《汉唐史论集》,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7年)等。建立在地理形势基础上的城镇是南北政权攻防的主要根据地,张南《战争冲突中的江北城市》(《安徽史学》1991年第2期)、郭黎安《六朝建都与军事重镇的分布》(《中国史研究》1999年第4期)、朱大渭《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套城》(《齐鲁学刊》1987年第4期)等文,对此多有论述。

(三)中间地带与地理因素。自然地理形势是中间地带形成的重要因素。《通典》(卷171,州郡一)、《山堂考索》“地理门”、《读史方輿纪要》“历代州域形势”、《天下郡国利病书》等古文献,今人史念海《论我国历史上东西对立的局面和南北对立的局面》(《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2年第1辑)、胡阿祥《东晋南朝的守国形势——兼论历史上的南北对立》(《江海学刊》1998年第2期)、冷鹏飞《释“东南有天子气”》(《北大史学》第四辑,1997年)、侯甬坚《区域历史地理的空间发展过程》(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5年)、鲁西奇《区域历史地理研究:对象与方法——汉水流域的个案考察》(广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等论著,对地理因素在南北对立中的影响与作用多有揭示,这对笔者形成“中间地带”的概念颇具启示意义。本文主要考察地理因素与中间地带形成、存在的关系。

(四)中间地带与地方势力。中间地带的存在,与该地带各种社会势力尤其是地方豪族势力的崛起有密切关系。他们的政治、军事、经济活动对中间地带及中央政权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这种地缘政治现象,早就引起研究者的关注。如,陈寅恪先生《述东晋王导之功业》(《金明馆丛稿初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唐长孺先生《北魏的青齐土民》(《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中华书局,1983年)、周一良先生《魏晋南北朝史札记》(中华书局,1985年)中的“东晋南朝地理形势与政治”、“南朝东南内地之位置”等条,及其《魏晋南北朝史论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中“南朝境内之各种人及政府对待之政策”一文,田余庆先生《秦汉魏晋史探微》(中华书局,1993年)所收“北

府兵始末”一文,章义和先生《地域集团与南朝政治》(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韩树峰《南北朝时期淮汉迤北的边境豪族》(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此外,还有郑敬高、何德章、陈琳国、罗新、张琳、鲁力以及日本安田二郎等诸多学者都对此作出了有益的探索,取得了相当的成果^①。在此基础上,兼顾南北双方,对中间地带地方势力与中央政权的关系,以及对中间地带得失的影响加以考察,是笔者要做的努力。

魏晋南北朝是叛降现象突出的时代。周一良《魏晋南北朝史札记》“北魏用人兼容并包”条、田余庆研究“东三郡”时注意到蜀将孟达、黄权叛降曹魏的事实,盘伟岸《从南北朝末期南北互置傀儡谈民族融合》(《贵州民族研究》,1986年第2期),以及有关学者曾关注的南朝“有菜(卒)无酱(将)”现象等等,都是对此的诠释。本稿以薛安都降魏为例,试图对这一时期南北之间叛降现象产生的原因及其影响作出新的解释。

(五)民族问题与中间地带。魏晋南北朝时期,是我国民族融合的重要历史时期,各民族之间的活动极其活跃,影响深远。活跃于中间地带上的少数民族主要是氐、羌、蛮,学界对这些民族也颇有关注,与此相关的论著很多,如,李祖桓《仇池国志》(书目文献出版社,1986年)、马长寿《氐与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蒋福亚《前秦史》(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3年)、黄烈《中国古代民族史研究》(人民出版社,1987年)、朱大渭《南朝少数民族概况及其民族融合》(《中国史

^① 郑敬高《南朝的将门》(《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7年第6期)、何德章《宋孝武帝上台与南朝寒人之得势》(《西南师范大学学报》1990年第3期)、陈琳国《论南朝襄阳的晚渡士族》(人大复印资料《魏晋南北朝隋唐史》1991年第9期)、罗新《青徐豪族与宋齐政治》(《原学》第一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4年)、张琳《南朝时期的雍州中下层豪族》(《武汉大学学报》1997年第6期)、鲁力《孝武帝诛竟陵王事与刘宋宗王镇边问题》(《武汉大学学报》2000年第5期)、安田二郎《晋宋革命与雍州侨民》(《东洋史研究》第42卷1号)。

研究》1980年第1期)等等。专门讨论蛮族的文章极多,如章冠英《两晋南北朝时期民族大变动中的廩君蛮》(《历史研究》1957年第2期)、王延武《豫州蛮和田益宗》(载谷川道雄主编《日中国际共同研究地域社会在南朝政治文化上所起的作用》,玄文社,1989年)、陈再勤《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边境地带蛮族的地理考察》(武汉大学1997年博士学位论文)等。本文拟在中间地带概念的关照下,再对蛮族与南北政权的关系问题略作考察。

(六)中间地带的经济状况。中间地带大部分地区,秦汉以来,经济有较大的发展。进入魏晋南北朝后,经济在“破坏—建设”的循环中曲折艰难地向前发展,农业、商业颇具地域特色。这方面比较重要的论著有:李剑农《中国古代经济史稿》[二](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年)、高敏主编《魏晋南北朝经济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吴慧《中国古代商业史》第二册(中国商业出版社,1982年)等。这一地区的“屯田”、“水利”是史学界关注的热点,论著繁多,兹不列举。商业及交通方面,朱雷《东晋十六国时期姑臧、长安、襄阳的“互市”》(《古代长江中游的经济开发》,武汉出版社,1988年)、宇青《六朝时的南北互市与海外贸易》(《江海学刊》1989年第6期)等文,颇值得参考。须着重指出的是,由于中间地带的特殊性,其水陆交通除了政治、经济方面的意义,在军事上也有特别的意义,如陈明光《六朝财政史》(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7年)、史念海《河山集》[四]中的有关章节即对其“军事”意义作了相当的研究。本文着重探讨中间地带的农业经营状况及其特点、南北经济交流与中间地带的关系。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间地带”的研究尽管有很多前辈时贤的成果可以吸收和利用,但它毕竟是一个新的研究课题,涉及的时间长、地理范围广、知识领域多。如要确立“中间地带”的概念,不仅需要历史学方面的知识,还必须有自然地理学、历史地理学、地缘政治学等方面的知识;要界定“中间地带”,就必须弄清南北政权之间的疆界及其变迁,而以笔者目前的学力是不具备的。这无疑

给本稿的写作带来相当的困难与压力。

笔者不揣简陋选择“中间地带”作为研究对象,主要基于以下两点理由:(1)研究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间地带”,可以从一个新的层面探讨中国历史上分裂、割据问题中的除传统所认识之外的一些原因,寻找并总结中国历史上南北乃至东西分裂、对峙与争夺的一些特点、规律,于现实中促进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稳定健康发展也不无意义;(2)长期以来,“中间地带”在历史研究中因为其特殊性而常常处于被忽略的地域,更缺乏对它的系统的研究,本稿作为尝试,以期引起学界对“中间地带”的重视,尝试中出现的诸多不足乃至错谬,也真诚希望得到方家的批评指正。

第一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间地带

第一节 南北分裂、对峙形势与“中间地带”的界定

在界定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间地带”之前，我们必须先了解这一时期南北政权之间的分裂、对峙形势，以及由此引起的政治、军事斗争的基本特点。

公元2世纪末，东汉统一帝国在内忧外患之中瓦解。“风云际会”的军阀们混战二十余年后，形成以南方的吴、蜀和北方的魏三足鼎立，实际上是南北对峙的局面。对峙时期，南北双方战争频仍，吴魏围绕江淮、江汉地区，蜀魏围绕汉中、陇右等地区展开了持久而激烈的争夺。双方相交界的领土虽此盈彼缩，但南北之间的疆界还是基本稳定的。魏吴间的边界大致由江淮之间，向西循大别山、大洪山、荆山南麓与魏蜀边境接壤；魏蜀间以秦岭、大巴山为界。魏景元四年（蜀炎兴元年，263年）魏突破汉中而灭蜀，占据长江上游。魏（晋）吴继续对峙与争夺。西晋太康元年（吴天纪四年，280年）晋军全面突破吴江汉、江淮防线，一举灭吴，实现中国统一。

西晋永嘉丧乱，中原陆沉。东晋建武元年（317年），司马氏在南方重新立国后，与北方建立的前赵、后赵、前燕、前秦、南燕、后秦等政权的界线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维持在秦岭、淮河一线。后赵曾侵入荆襄、江淮等地区，多属抄掠。统一北方的前秦一度占有汉中盆地和四川盆地，也曾占领荆襄至淮水以南，但前秦建元十九年

(东晋太元八年,383年)被东晋大败于淝水之后政权瓦解。东晋乘机收复失地,与北方政权的西界又恢复到秦岭一线,东界则向北推进至江苏北境乃至山东南部。东晋末年刘裕北伐灭南燕、后秦,其疆域扩展到山东半岛和黄河以南。

进入南北朝后,刘宋前期与北魏长期争夺河南、淮北,在北方大致保持东晋末势力范围。刘宋元嘉二十七年(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北魏拓跋焘虽军至长江北岸之瓜步,然最终铩羽归北。泰始之乱后,宋失淮北,南方势力遂退缩至淮水、秦岭一线。齐、梁继与北魏抗争,基本维持此线。梁前、中期虽曾一度恢复、扩展至淮北,但主要与北魏对峙于淮水一线,“两国交兵,争沿淮之地者十余年,互有胜负”^①。萧梁后期侯景之乱特别是西魏破江陵后,北方占领长江以北绝大部分,南方之境,唯以长江为限。陈宣帝时,南方所争主要是淮南江北之地,太建七年(575年)吴明彻北伐北齐,收复淮南地,旋即被北周攫取,至此长江真正成了南北的分界线。隋开皇九年(589年),代周而立的隋渡江灭陈,南北复归统一。

从以上简略的叙述中,我们大致可以认识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之间的相互争夺与对峙,从时间而言,贯穿于魏晋南北朝历史的始终;从空间上言,黄河以南长江以北都曾是双方较量的场所,然南北之间的较量,一般北不过黄河,南不过长江—这是它们维持对峙的底线。但在不同时期,双方因国力的强弱,争夺的重点又有所不同。以南北朝时期为例,刘宋前期国力与北魏差不多,故双方争夺于黄河以南地区;刘宋后期、萧齐、萧梁时期,国力已逊于北方,故争夺的地区转入淮水、汉水一线。虽然萧梁前期,力量稍强于北方,后期却祸败于侯景之乱,从而丧师失地。陈朝承前朝余殃,国力最弱,故仅能乘隙争夺于江北。简言之,中国南北分裂后,随着南北力量的消长,争夺地区总的趋势是自北向南推移,南北的

^① 《廿二史札记》卷12“南朝陈地最小”,中华书局,1963年。

疆界最后随着南方实力的削弱退缩到长江一线，最后由北方实现重新统一。

虽然南北之间军事较量的时间很长、争夺地域也很广阔，双方却长期围绕秦岭、淮河（江淮）一线争夺、对峙，南北的势力控制范围往往以这一线为基线而作南北推移。南北之间的疆界虽然随着南北战争的频繁而进行频繁变动，却也相对稳定于这一线，直到双方的国力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其中一方已拥有绝对的军事优势即统一战争的条件成熟。

众所周知，汉末以来的政治、军事、经济、民族、地理等各种因素的作用，造成了魏晋南北朝长期的南北分裂。然而，中国的历史具有统一的传统，“大一统”是一面有号召力和凝聚力的旗帜，当分裂局面出现以后，分裂总是被看作是重新走向大一统的过渡，几乎所有的分裂割据政权，都把统一天下重建“中国”作为自己的最高目标。研究者指出，“凡是统治北方的势力，都认为分裂是不正常的暂时现象，都不自安于南北分裂状态，都企图南进以求统一。反过来看，南方的政权，大体也是这样”^①。因此，南北之间的战争不可避免，只要有时机，南方的北伐或北方的南征就会进行。另一方面，战争往往是综合国力的较量。南北分裂与对峙形势局面的形成，是南北力量相对均衡的反映，表明无论是南方还是北方尚无统一全国的能力，都不具备一举攻灭对方的条件。如果条件不成熟，而又欲勉强为之，不是两败俱伤，就是无功而归，甚至全军覆没而导致政权灭亡。

刘宋元嘉二十七年（450年），北魏拓跋焘的南进，虽然兵临长江，且沿途“杀伤不可胜计”，给刘宋沉重打击，但北魏军队在南下及北返的过程中也遭到刘宋军民的有力反击，“其士马死伤过半，

^① 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250—251页。

国人并尤之”^①，北魏政权曾由此陷入了危机。继位的文成帝拓跋睿，“与时消息，静以镇之，养威布德，怀缉中外”^②，经过数年的积聚，其国力才有所恢复。北魏孝文帝曾作诗明志，宣称“白日光天无不曜，江左一隅独未照”^③，俨然以中国大一统皇帝自许。迁都洛阳前后，魏孝文帝曾三次领军南征，干戈大动，却只取得淮南、沔北的一些地方。即使是这样微小的胜利，也是经极大的代价换来的，魏孝文帝之死与此不无关系。南方发动的进攻也大致如此，宋文帝元嘉大规模北伐，只落得“元嘉草草”、“仓惶北顾”^④的结局。梁武帝即位以来，“务恢境宇，频事经略”^⑤，天监四年（505年）遣萧宏北伐，“器械精新，军容甚整，北人以为百数十年所未有”，结果却是“百万之师，一朝鸟散”，大败而归^⑥。可见，在统一时机尚未成熟的情况下，无论哪一方都不可能攻灭对方。而且，战争一般都只能在双方的边界区域进行。有时一方尽管也突破了边区，进入对方腹地，但这只是偶尔的甚至是冒险的军事行动，并不意味着其实力足以如此，这从其结果也可看出来。

因此，虽然统一是南北统治者追求的最终目标，但他们一般会立足于现实，并不急于“毕其功于一役”，而是进行长期的艰苦的力量积蓄。蜀汉诸葛亮强烈认为“汉贼不两立”、“霸业不偏安”，为刘备集团的天下鞠躬尽瘁，也只是努力出兵南中、汉中、陇右，以扩张势力、建立基地而图远计^⑦；后赵石勒雄心勃勃虎视南方，也只

① 《宋书》卷95《索虏传》。

② 《魏书》卷5《高宗纪》。

③ 《魏书》卷56《郑羲传附郑道昭传》。

④ 辛弃疾《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

⑤ 《隋书》卷29《地理志》。

⑥ 《资治通鉴》卷146“梁武帝天监五年”条，参《梁书》卷22《萧宏传》，《南史》卷51《梁宗室上》。

⑦ 参见拙文《诸葛亮军事经济思想论析》，《社会科学辑刊》2004年第1期。

是以抄掠江淮为限；即使如宋文帝梦想成就“封狼居胥”之功业，却也只是以恢复河南为所愿。像前秦苻坚那样尚争夺于东晋的边境地域，就急于追求“六合一统”的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是绝无仅有的。

在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立足于分裂、对峙的现实，弱小的一方希望维持边界的稳定，借以抵御强大一方的兼并；强大的一方有时也希望借此维护休养生息的环境，以更加壮大自己的实力，在将来的力量对比中占绝对优势，最终一举而灭对方。由此南北政权在交界地带既有激烈的军事争夺，也有势均力衡的“和平”对峙，而且后者应为常态。总之，魏晋南北朝时期，南北政权国力的大体均衡，决定了南北分裂、对峙的长期性，同时也决定了双方在交界地带争夺与对峙的长期性。

我们知道，在南北政权对峙形成以后，在双方之间的接壤地区，并不存在一个明确的、不可逾越的界线。吴于廑先生在《世界历史上的游牧世界与农耕世界》一文中研究指出，“古代国家的疆界，去中心越远越模糊，不能用近代的有精密地图为据的国界线概念去看古代国家的疆界。总有一个双方都可以出入的、两不相属又两皆相属的所谓边界。边界对于古代国家，是一个沿其领域而又延伸的狭长的面的概念，而非线的概念”^①。还有一些学者也指出，“边界不必常是一条线，它可以是一块双方都不准占领和垦殖的地带，也可以是一块其居民同属两国的地带，或一个缓冲国”^②；“古代疆界缺乏近代政治地理中领土那样的严格意义，在不同的时期和地区的国界线，常见以变动频繁为其特点的不稳定性，以及随之在地域上所表现的宽幅接触地带，此种情形在国内分裂时期亦

① 见《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第97页。

② 杨联陞：《从历史看中国的世界秩序》，《国史探微》，辽宁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页。